



2022

上海音乐学院本科艺术类招生 专业目录及考试大纲

目录

招生专业、学制.....	1
各专业考试科目与内容	
音乐学.....	2
音乐教育.....	5
乐器修造艺术.....	6
作曲.....	7
民族音乐作曲.....	8
视唱练耳.....	9
指挥.....	10
歌剧音乐指导.....	11
声乐演唱.....	12
钢琴演奏.....	13
现代器乐演奏.....	14
打击乐演奏.....	17
管弦乐器演奏.....	19
中国乐器演奏.....	23
音乐戏剧表演.....	24
音乐设计与制作.....	25
多媒体艺术设计.....	27
音乐与传媒.....	29
数字媒体艺术.....	30
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乐理.....	32
视唱练耳.....	33

音乐学

- 音乐学（五年制）
- 音乐教育（四年制）
- 乐器修造艺术（四年制）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 作曲(五年制)
- 民族音乐作曲（五年制）
- 视唱练耳（四年制）

音乐表演

- 指挥（五年制）
- 歌剧音乐指导（五年制）
- 声乐演唱【五年制：美声演唱、民声演唱、少数民族声乐演唱（限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等少数民族地区）】
- 钢琴演奏（四年制）
- 现代乐器演奏（四年制：爵士钢琴、爵士萨克斯、爵士吉他、爵士小号、爵士长号、爵士贝斯、管风琴、电子管风琴、手风琴、古典吉他）
- 打击乐演奏（四年制：西洋打击乐、中国打击乐、流行打击乐）
- 管弦乐器演奏（四年制：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竖琴、单簧管、双簧管、大管、长笛、萨克斯管、小号、圆号、长号、低音长号、大号）
- 中国乐器演奏（四年制：笛、笙、唢呐、扬琴、柳琴、中阮、琵琶、筝、古琴、二胡、板胡、大提琴、低音提琴）
- 音乐戏剧表演(四年制)

录音艺术

- 音乐设计与制作（四年制）
- 多媒体艺术设计（四年制） 中外合作项目—戏剧与影视学类
- 音乐与传媒（四年制） 中外合作项目—戏剧与影视学类

数字媒体艺术

- 数字媒体艺术(四年制)

招考方向：音乐学

报考要求：有一定的音乐理论实践经验。掌握一定的音乐学基础知识，具备较好的理论思维能力和文字表述能力，具备一定程度的乐器演奏、声乐演唱能力，听音、节奏感和音乐记忆力较好，熟练地掌握乐理基本知识，能视唱一定难度的曲谱。能通过聆听对音乐进行赏析阐释和审美评价，有初步的和声和作品简析能力（含自然音和声）。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乐理（考试时间 90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二、音乐学史论基础（考试时间 180 分钟）：

音乐学史论基础包括：中国音乐史基础（要求掌握古代说唱、歌舞、戏曲、器乐形式，乐器、乐谱、乐论、乐书，古近代表性音乐家、作品及音乐机构等内容）、西方音乐史基础（要求熟悉西方巴洛克、古典主义、浪漫主义、20 世纪初期重要作曲家、作品及体裁）、中国传统音乐基础（包括民歌、曲艺、戏曲音乐和民族器乐等知识）三个部分。

(一) 中国音乐史

1. 古代说唱、歌舞、戏曲、器乐形式（如：成相、唐大曲、元杂剧、鼓吹乐等）
2. 古代乐器、乐谱、乐论、乐书（如：贾湖骨笛、《碣石调幽兰》谱、先秦音乐美学思想、陈旸《乐书》等）
3. 古近代表性音乐家、作品、音乐机构及近代音乐体裁（姜夔、王光祈，《十面埋伏》、《牧童短笛》；教坊、上海“国立音乐院”；新歌剧等）
4. 其它如古代乐律、近代传统音乐、流行歌曲、音乐运动、音乐社团等（备考时仅需熟悉，无需深入了解具体内容）

参考书目：

《中国古代音乐史简明教程》	赵维平	上海音乐出版社	2015 年
《中国音乐文化简史》	戴 微	上海古籍出版社、中华书局	2010 年
《中国近现代音乐史（第三次修订版）》	汪毓和	人民音乐出版社	2009 年
《中国音乐简史》	陈应时、陈聆群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6 年

(二) 中国传统音乐

1. 中国传统音乐研究的对象与范畴
2. 传统民歌的体裁分类
3. 传统民歌不同体裁类别的代表曲目及艺术特征
4. 民歌不同歌种演唱的地域性、场所及功用特点
5. 中国传统器乐体裁类别的主要特色
6. 传统器乐独奏乐经典曲目的艺术特征
7. 丝竹、弦索乐与吹打乐乐种经典曲目的音乐特征
8. 曲艺音乐的体裁分类
9. 曲艺音乐不同曲种的音乐特点
10. 曲艺音乐唱腔、伴奏及表演的艺术特征
11. 戏曲音乐四大声腔的主要特色
12. 戏曲音乐不同声腔及剧种的艺术特色
13. 戏曲音乐代表性剧种经典唱段的艺术特征

参考书目：

《中国传统音乐导学》	黄允箴、王璨、郭树荟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2006年
《中国传统音乐》	郭树荟主编，刘红、郭树荟、张玄、江山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2019年
《中国民间音乐概论》	江明惇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	2016年
《中国传统音乐概论》	袁静芳著	人民音乐出版社	2000年
《来自中国的声音·中国传统音乐概览》	郭树荟著，李明月译	上海音乐出版社	2019年

(三) 西方音乐史

1. 巴洛克时期音乐的特征
2. 巴洛克时期宗教声乐体裁
3. 巴洛克时期的歌剧
4. 巴洛克时期的器乐音乐体裁
5. 巴赫音乐创作特征及代表作品
6. 亨德尔音乐创作特征及代表作品
7. 古典时期音乐的特征
8. 海顿音乐创作特征及代表作品
9. 莫扎特音乐创作特征及代表作品
10. 贝多芬音乐创作特征及代表作品
11. 浪漫主义时期的标题音乐
12. 浪漫主义时期的民族乐派音乐
13. 浪漫主义时期的钢琴音乐
14. 浪漫主义时期的歌剧
15. 浪漫主义时期的器乐音乐
16. 晚期浪漫主义音乐
17. 印象主义与德彪西

参考书目：

《西方音乐史简编》	沈旋等	上海音乐出版社	1999年
《西方音乐通史》	于润洋	上海音乐出版社	2003年
《西方音乐史导学》	沈旋、梁晴、王丹丹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2009年
《西方音乐史习题集（修订版）》	王丹丹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2016年第二版

□ 复试

一、音乐听赏述评与音乐作品简析（含自然音和声）（考试时间 180 分钟）：

- (一) 音乐听赏述评：选取最具代表性的中外经典音乐作品和耳熟能详的通俗作品，对其具体音乐语言特征、音响特征、风格等诸要素进行评述；对该音乐段落有适当的音乐本体分析，能结合自身对于该音乐段落的感受进行表述，也可与其他相关音乐作品或形式进行比较，800字以上。
- (二) 音乐作品简析：对指定小型音乐作品片段的“和声语言”及“结构组织”进行分析。“和声语言”分析应标明调性，标记和弦的级数（采用规范的标记方式），标识和弦外音，指出各种和声终止式。“结构组织”分析应清楚地划分出乐曲中乐句和乐段的起始，指出它们在音乐材料上的关系。在以上两者基础上，简要叙述分析心得，300字左右。

二、视唱练耳（其中“听写”考试时间 45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三、面试：

- (一) 提交本人论述音乐的文章 1-2 篇，每篇 1000 字以上。
- (二) 乐器演奏或声乐演唱 2 首，无伴奏，不要求背谱。
- (三) 针对本人论述音乐的文章进行提问。
- (四) 与音乐学相关知识问答。

招考方向：音乐教育

报考要求：具备一定的音乐实践能力，有良好的音准、节奏感及音乐记忆力，较好掌握乐理基本知识，具备基本教育素养及良好的沟通力。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音乐教育素质测评 I（报名须选择“声乐”或“钢琴”为主项）：

（一）声乐：自选歌曲一首（限美声、民声唱法）。

（二）钢琴：自选练习曲一首。

注：1. 声乐演唱曲目须为独唱作品，背谱演唱，清唱形式，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2. 中外歌剧咏叹调须按原调演唱，艺术歌曲可按声部移调演唱。

3. 演唱开始前须自报曲目名称及该曲目的调号，可在具有固定音高的乐器上演奏出所选曲目的第一个音以确定其音高。

4. 钢琴演奏曲目须为独奏作品，背谱演奏，时长不超过 6 分钟。

拍摄要求：参照声乐演唱、钢琴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二、音乐教育素质测评 II（四选二）：

（一）钢琴弹唱：自弹自唱自选曲目一首，背谱弹唱，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二）第二乐器演奏：乐曲一首，所选曲目须为独奏作品，背谱演奏，时长不超过 6 分钟。

（三）舞蹈：自选舞蹈表演片段，时长不超过 6 分钟。

（四）即兴弹奏：给指定旋律及曲目配伴奏，范围为一个升降号以内的大小调。

拍摄要求：1. 钢琴弹唱、即兴弹奏：横屏侧面拍摄，录制过程中须确保考生的手部、脸部和键盘清晰可见。

2. 舞蹈：横屏正面全身拍摄，录制中考生可选用音乐伴奏，须确保考生的身体和脸部清晰可见。

3. 第二乐器演奏：参照现代器乐演奏、打击乐演奏、管弦乐器演奏、中国乐器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 复试

一、音乐教育素质测评 III：

（一）声乐：自选作品一首（限美声、民声唱法）。

（二）钢琴：自选作品一首。

（三）视奏：现场抽考钢琴视奏作品一首。

（四）口试：以现场抽选的教育或音乐类相关命题作即兴演讲，并回答相关问题。

注：1. 复试曲目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

2. 声乐演唱曲目须为独唱作品，须背谱、带伴奏演唱。

3. 声乐演唱不得自带伴奏人员，须自备伴奏谱（五线谱）。

4. 中外歌剧咏叹调须按原调演唱，艺术歌曲可按声部移调演唱。

5. 钢琴演奏曲目须为独奏作品，须背谱演奏。

二、乐理（考试时间 90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三、视唱练耳（其中“听写”考试时间 45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招考方向：乐器修造艺术

报考要求：有一定的提琴演奏技术和手工艺基础（锯、刨的技术），并具备一定的数理化基础。基本掌握乐理知识，具有一定程度的听辨音程、和弦及听写旋律的能力。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提琴演奏

自选练习曲、乐曲各一首。无伴奏，不要求背谱。

二、手工艺基础（考试时间 120 分钟）

锯、刨的技术（可带自制琴）。

□ 复试

一、数理化基础（考试时间 120 分钟）

二、乐理（考试时间 90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三、视唱练耳（其中“听写”考试时间 45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招考方向：作曲

报考要求：有一定的音乐创作实践经验。熟练地掌握乐理基本知识和视唱有一定难度的曲谱，听音、节奏感和音乐记忆力好，掌握初步的和声学知识，能演奏钢琴并达到规定的程度。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乐理（考试时间 90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二、旋律写作（考试时间 90 分钟）

按指定的音乐材料（动机、乐句、音列、节奏型）写作两条特性不同、风格不同的单声部器乐化旋律。

三、歌曲写作（考试时间 180 分钟）

按指定的歌词及音乐主题材料（动机或乐句），为人声与钢琴写作一首完整的艺术歌曲，声种自定。

□ 复试

一、和声（考试时间 180 分钟）

（一）考试内容：1.自然音体系； 2.离调； 3.近关系转调； 4.和弦外音。

（二）考试形式：书面四部和声写作共两道题。

1. 指定高声部的四部和声写作题（10 小节左右）。
2. 指定低声部的四部和声写作题（10 小节左右）。

参考书目：

《和声学教程》	斯波索宾等
《和声学教程》	桑桐
《和声学新编》	沈一鸣
《和声学》	姜之国

二、视唱练耳（其中“听写”考试时间 45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三、器乐曲写作（考试时间 180 分钟）

按指定的音乐材料（动机、乐句、音列、节奏型）写作一首完整的钢琴小品。

四、钢琴演奏

- （一）练习曲一首，程度相当于车尔尼 299 以上。
- （二）复调乐曲一首，程度相当于巴赫三部创意曲以上。
- （三）乐曲一首，程度相当于贝多芬钢琴奏鸣曲快板乐章或相当程度的中外乐曲一首。
- （四）视奏（现场发谱）。

注：除视奏外均须背谱演奏。

五、面试

- （一）提交本人作品 1—2 首。
- （二）用指定的民歌或音乐主题在钢琴上即兴演奏。
- （三）演唱自选民歌或戏曲片段。
- （四）与专业相关的知识问答。

招考方向：民族音乐作曲

报考要求：具备一定的音乐创作、特别是旋律写作的基础；具有听辨和弦及听写旋律的能力，能熟练地掌握乐理知识和视唱有一定难度的曲谱，掌握初步的和声学知识；较广泛地熟悉、了解中外经典音乐作品；具备演奏有一定难度的钢琴作品的的能力。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乐理（考试时间 90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二、歌曲与器乐片段写作（考试时间 180 分钟）

（一）按指定歌词创作歌曲，自定声种、曲式和长度，记谱规范，风格不限。

（二）为指定乐器（琵琶或古筝），将指定的主题材料发展成一首完整的段落（30-40 小节）。

□ 复试

一、和声（考试时间 180 分钟）

（一）考试内容：1.自然音体系； 2.离调； 3.近关系转调； 4.和弦外音。

（二）考试形式：书面四部和声写作共两道题。

1. 指定高声部的四部和声写作题（10 小节左右）。

2. 指定低声部的四部和声写作题（10 小节左右）。

参考书目：

《和声学教程》	斯波索宾等
《和声学教程》	桑桐
《和声学新编》	沈一鸣
《和声学》	姜之国

二、视唱练耳（其中“听写”考试时间 45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三、民族器乐曲写作（考试时间 180 分钟）

为指定乐器（二胡或笛子）将指定的音乐主题发展成一个完整的小品，并配钢琴伴奏。要求：记谱规范，器乐化特征明显。

四、面试

（一）演唱自选民歌或戏曲片段。

（二）民族音乐及相关音乐知识问答。

（三）钢琴演奏，背谱演奏曲目两首，一首练习曲，一首中国乐曲。可加试中国乐器演奏。

参考书目：

《民族音乐概论》	中国音乐研究所编著	人民音乐出版社
《中国民间音乐概论》	江明惇	上海音乐出版社
《戏曲音乐概论》	武俊达	文化艺术出版社
《民族器乐》	袁静芳	人民音乐出版社
《传统民族器乐曲赏析》	李民雄	人民音乐出版社
《曲艺音乐概论》	于林青	人民音乐出版社
《中国音乐结构分析概论》	李吉提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
《戏曲舞台艺术创作规律》	胡芝风	文化艺术出版社
《民族管弦乐队乐器法》	朱晓谷	苏州大学出版社
《民族管弦乐队配器法》	朱晓谷	苏州大学出版社

招考方向：视唱练耳

报考要求：具有良好的音乐听觉能力与视唱能力，能熟练地记写较复杂的单声部、多声部旋律及调内和弦连接，弹唱有相当难度的曲谱，并具有初步的和声知识与作曲技能，能演奏钢琴并达到规定的程度。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乐理（考试时间 90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二、歌曲与旋律写作（考试时间 180 分钟）

（一）按指定歌词创作一首歌曲。声种自定，带钢琴前奏及部分伴奏，曲式、长度、风格不限，可配以和弦标记或局部的和音声部。

（二）按指定主题材料如动机或乐句写作两条单声部器乐化的旋律，曲式、长度、风格不限。

三、练耳笔试（考试时间 90 分钟）

（一）听写单个和弦性质与音高：四种三和弦与大小七、小七、减七和减小七和弦原转位。（高音谱表，低音谱表密集排列及大谱表四声部排列）

（二）听写和弦连接：四升降内大小调，包括各类三和弦、属七、小七、减七、减小七（重属）等级数的和弦。高音谱表密集排列、大谱表四声部开放排列及织体化和弦连接（听低音写级数）。

（三）听写旋律：四升降内大小调，带有变化音与复杂节拍节奏。包括单声部与双声部旋律。

□ 复试

一、和声（考试时间 180 分钟）

（一）考试内容：1.自然音体系； 2.离调； 3.近关系转调； 4.和弦外音。

（二）考试形式：书面四部和声写作共两道题。

1. 指定高声部的四部和声写作题（10 小节左右）。

2. 指定低声部的四部和声写作题（10 小节左右）。

参考书目：

《和声学教程》	斯波索宾等
《和声学教程》	桑桐
《和声学新编》	沈一鸣
《和声学》	姜之国

二、钢琴演奏

（一）练习曲一首，程度相当于车尔尼 299 以上。

（二）复调乐曲一首，程度相当于巴赫三部创意曲以上。

（三）乐曲一首，程度相当于贝多芬钢琴奏鸣曲快板乐章或相当程度的中外乐曲一首。

（四）视奏（现场发谱）。

注：除视奏外均须背谱演奏。

三、视唱及面试

（一）视唱：高音谱号（四升降内大小调）视唱曲；混合谱表（高音、低音、中音、次中音）视唱曲。

（二）两声部：弹一声部唱一声部。

（三）带伴奏视唱曲弹唱。

（四）演唱歌曲一首。

招考方向：指挥

报考要求：具有较强的听辨和弦及听写旋律的能力，能熟练地掌握乐理基本知识和视唱、视奏有一定难度的曲谱，并有初步的和声学知识；较广泛地熟悉、了解中外经典音乐作品；钢琴演奏和声乐演唱必须达到规定的程度。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声乐演唱

自选声乐作品一首（限美声唱法），无伴奏、背谱演唱，时长不超过 6 分钟。

拍摄要求：着正装，其他参照声乐演唱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二、钢琴演奏

练习曲（肖邦练习曲及以上程度）、复调作品、大型乐曲各一首，可加试钢琴之外的其他乐器。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 30 分钟。

拍摄要求：着正装，演奏顺序为练习曲、复调作品、大型乐曲、加试其他乐器（如有），其他参照钢琴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加试乐器参照现代器乐演奏、打击乐演奏、管弦乐器演奏、中国乐器演奏等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 复试

一、指挥

（一）指挥自选合唱作品一首。

（二）指挥自选管弦乐作品（含民族管弦乐作品）一首。

（三）指挥指定作品一首（考前一天发谱）。

二、乐理（考试时间 90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三、和声（考试时间 180 分钟）

（一）考试内容：1.自然音体系； 2.离调； 3.近关系转调； 4.和弦外音。

（二）考试形式：书面四部和声写作共两道题。

1. 指定高声部的四部和声写作题（10 小节左右）。

2. 指定低声部的四部和声写作题（10 小节左右）。

参考书目：

《和声学教程》

斯波索宾等

《和声学教程》

桑桐

《和声学新编》

沈一鸣

《和声学》

姜之国

四、视唱练耳（其中“听写”考试时间 45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五、综合能力测试

钢琴视奏及视听。

六、口试

现场回答考官组的提问及相关追问。

招考方向：歌剧音乐指导

报考要求：具有较强的听辨和弦及听写旋律的能力，能熟练地掌握乐理基本知识和视唱、视奏有一定难度的曲谱，并有初步的和声学知识；较广泛地熟悉、了解中外经典音乐作品；钢琴演奏和声乐演唱必须达到规定的程度。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声乐演唱

自选声乐作品一首（限美声唱法），无伴奏、背谱演唱，时长不超过 6 分钟。

拍摄要求：着正装，其他参照声乐演唱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二、钢琴演奏

练习曲（肖邦练习曲及以上程度）、复调作品、大型乐曲各一首，可加试钢琴之外的其他乐器，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 30 分钟。

拍摄要求：着正装，演奏顺序为练习曲、复调作品、大型乐曲、加试其他乐器（如有），其他参照钢琴演奏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加试乐器参照现代器乐演奏、打击乐演奏、管弦乐器演奏、中国乐器演奏等招考方向的拍摄要求。

□ 复试

一、弹唱

（一）弹唱自选中外艺术歌曲一首。

（二）弹唱自选外国歌剧片段一首。

（三）弹唱指定外国歌剧片段一首（考前一天发谱）。

注：以上均须原文演唱，不要求背谱。

二、乐理（考试时间 90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三、和声（考试时间 180 分钟）

（一）考试内容：1.自然音体系； 2.离调； 3.近关系转调； 4.和弦外音。

（二）考试形式：书面四部和声写作共两道题。

1. 指定高声部的四部和声写作题（10 小节左右）。

2. 指定低声部的四部和声写作题（10 小节左右）。

参考书目：

《和声学教程》

斯波索宾等

《和声学教程》

桑桐

《和声学新编》

沈一鸣

《和声学》

姜之国

四、视唱练耳（其中“听写”考试时间 45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五、综合能力测试

钢琴视奏及视听。

六、口试

现场回答考官组的提问及相关追问。

招考方向：声乐演唱

报考要求：

- 一、身心健康，身材匀称，五官端正，男生身高不得低于 170 厘米，女生身高不得低于 160 厘米（专业成绩前三名者及少数民族声乐演唱专业考生，身高标准可适当放宽）。
- 二、有较好的音乐基础（能视唱五线谱，懂得和掌握基本的乐理知识），有钢琴或其它乐器演奏基础，口齿清楚，普通话标准，嗓音条件符合专业培养要求。
- 三、能较完整地演唱中外艺术歌曲和歌剧选段，具备良好的演唱气质和歌唱素养，音准、节奏感、语言感、音乐感好，音乐记忆力强，歌唱发声方法基本正确。

考试内容：

□ 备考要求

一、美声演唱

备考歌曲六首，三首中国歌曲（可以是“五四运动”以来创作的歌曲或民歌）、三首外国歌曲（可以是艺术歌曲或歌剧咏叹调）。

二、民声演唱

备考歌曲六首，民歌、改编民歌、中国歌剧选段、戏曲或改编戏曲、创作风格的中国歌曲，每类至少一首。

三、少数民族声乐演唱

备考歌曲六首，民歌、改编民歌、中国歌剧选段、戏曲或改编戏曲、创作风格的中国歌曲，每类至少一首。

□ 初试

一、美声演唱

自选演唱备考歌曲中的中外歌曲各一首。外文歌曲必须原文演唱。外国歌剧咏叹调必须原调演唱。

二、民声演唱

自选演唱备考歌曲中的两首风格不同的曲目。

三、少数民族声乐演唱

自选演唱备考歌曲中的两首风格不同的曲目，要求其中一首必须是本民族歌曲。

注：须有钢琴伴奏，背谱演唱，两首曲目之间的停顿时间不得超过 30 秒，总时长不超过 6 分钟。

拍摄要求：1. 固定机位，竖屏正面全身（从头到脚）拍摄。录制画面仅允许出现考生本人。

2. 室内拍摄，背景干净整洁，不得出现文字或张贴的符号，不得背对窗户逆光拍摄。服装整洁，少数民族声乐演唱须着本民族服装。

□ 复试

一、专业能力测试

（一）美声演唱：演唱备考歌曲中的中外歌曲各一首，自选一首，现场抽考一首。

（二）民声演唱：演唱备考歌曲中的两首曲目，自选一首，现场抽考一首。

（三）少数民族声乐演唱：演唱备考歌曲中的两首曲目，自选本民族歌曲一首，现场抽考一首。

注：1. 复试不得重复初试考试曲目，自选曲目不得重复抽考曲目。

2. 钢琴伴奏、背谱演唱。统一安排伴奏，须自备伴奏谱（须为五线谱，少数民族声乐演唱除外）。不提前进行合伴奏、移调、即兴配伴奏。

二、乐理（考试时间 90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三、视唱练耳（其中“听写”考试时间 45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招考方向：钢琴演奏

报考要求：热爱音乐，品学兼优。具备学习钢琴的基本条件，掌握一定程度的视唱练耳、和声、乐理及室内乐知识。具有相当于中等音乐学校毕业的钢琴演奏程度，能够较好地掌握练习曲的技术标准和中外经典作品的音乐风格。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巴赫十二平均律一组（前奏曲与赋格）

二、肖邦练习曲一首（作品 10 之 3、作品 10 之 6、作品 10 之 9、作品 25 之 7 除外）

三、技巧性练习曲一首

下列作曲家的练习曲任选一首：李斯特、拉赫玛尼诺夫、斯克里亚宾、普罗科菲耶夫、斯特拉文斯基、德彪西、巴托克、里盖蒂或肖邦。肖邦练习曲不得选作品 10 之 3、作品 10 之 6、作品 10 之 9、作品 25 之 7，且不得与另外一首练习曲重复。

注：连续录制所有曲目，曲目之间停顿时间不超过 30 秒，总时长不超过 20 分钟。

拍摄要求：1. 乐器要求：立式钢琴或三角钢琴。

2. 屏幕设置：横屏或竖屏皆可，推荐横屏。

3. 取景：考生人物完整，且包含琴凳、踏板。弹奏时清晰展示脸部、手臂和手指的动作。

4. 角度及距离：录像设备需与钢琴保持合适的距离，以能够看到头部、双手双脚为准。

□ 复试

一、专业能力测试

（一）完整古典奏鸣曲一首（全部乐章）

（二）中型乐曲一首（组）（7 分钟或以上）

（三）钢琴作品视奏（现场发谱）

二、乐理（考试时间 90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三、视唱练耳（其中“听写”考试时间 45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注：初、复试所有考试曲目均应为钢琴独奏作品，且须背谱演奏（视奏除外）。

招考方向：现代器乐演奏

报考要求：具有相当于中等音乐学校毕业的现代器乐演奏程度，能较好地把握练习曲和中外经典作品的演奏水准。音乐表现和演奏方法基本正确，并具备学习该专业乐器的基本条件；基本掌握乐理知识，具有一定的听辨音程、和弦及听写旋律的能力；身材、手、指、齿、唇等适合所学乐器的要求。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管风琴、电子管风琴、手风琴、爵士钢琴

(一) 复调作品一首，乐曲一首。

(二) 爵士钢琴另须加试音阶与音型模进：F 大调与 g 爵士旋律小调音阶，F 减音阶、F 变化 (Alt) 音阶与 F 增音阶三种音阶的音型模进。

(三) 报考管风琴专业的考生，也可用钢琴完成考试。

1. 巴赫平均律一组前奏曲与赋格。

2. 自选古典奏鸣曲的一个“奏鸣曲式”快板乐章（如海顿、莫扎特、贝多芬、舒伯特）。

注：无伴奏（爵士钢琴乐曲可用伴奏带）、背谱演奏。管风琴、电子管风琴、手风琴总演奏时长不超过 8 分钟。爵士钢琴曲目演奏顺序为音阶、音型模进、复调作品、乐曲，总演奏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拍摄要求：1. 管风琴、电子管风琴，竖屏全身拍摄，需保持左右手演奏动作、脚部演奏动作清晰。乐器演奏为独奏，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脚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

2. 手风琴，横屏拍摄，需保持左右手演奏动作清晰，完整呈现风箱部分。乐器演奏为独奏，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

3. 爵士钢琴，竖屏侧面全身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保持左右手指演奏动作清晰，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如有伴奏请保持演奏与伴奏音量的平衡。

二、古典吉他

(一) 以下作品任选一首：

巴赫：前奏曲 BWV1006a（选自第四号鲁特琴组曲）。

巴赫：前奏曲 BWV996（选自第一号鲁特琴组曲）。

巴赫：吉格（Gigue 和 Double）BWV997（选自第二号鲁特琴组曲）。

巴赫：前奏曲 BWV1012（选自第六号大提琴组曲）。

(二) 以下作品任选一首：

维拉罗伯斯：练习曲第一号。

汤斯曼：船歌（选自 CAVATINA）。

泰雷加：华丽练习曲。

普霍尔：大黄蜂练习曲。

注：无伴奏、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 8 分钟。

拍摄要求：横屏拍摄，需保持左右手演奏动作清晰，吉他全指板、琴身可见。乐器演奏为独奏，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

三、爵士萨克斯、爵士小号、爵士长号、爵士吉他、爵士贝斯

(一) 音阶与音型模进：

爵士萨克斯：Ab 大调、f 和声小调音阶，D7 减音阶的音型模进。

爵士小号：Bb 大调、Bb 和声小调与 Bb 爵士旋律小调音阶，Bb 减七和弦的音型模进。

爵士长号：降 A 大调、f 和声小调音阶，减七和弦的音型模进。

爵士吉他：A 大调与 c 爵士旋律小调音阶，B7 减音阶、F#7 变化（Alt）音阶与 E 增音阶三种音阶的音型模进。

爵士贝斯：A 大调与 c 旋律小调音阶，两个八度上下行；D 属七和弦分解琶音，两个八度上下行。

(二) 练习曲或爵士风格乐曲：

爵士萨克斯、爵士小号、爵士长号、爵士吉他：古典练习曲一首

爵士贝斯：练习曲一首

(三) 流行或爵士风格乐曲一首：

注：背谱演奏（爵士萨克斯及爵士小号的古典练习曲、流行或爵士风格乐曲除外），乐曲可用钢琴伴奏或伴奏带，演奏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爵士吉他不得使用除混响外的任何吉他效果器音色。

拍摄要求：1. 爵士萨克斯，竖屏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保持口形与手指演奏动作清晰，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如有伴奏请保持演奏与伴奏音量的平衡。

2. 爵士小号、爵士长号，横屏半身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保持口形与手指演奏动作清晰，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如有伴奏请保持演奏与伴奏音量的平衡。

3. 爵士贝斯、爵士吉他，横屏半身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左右手演奏动作清晰，贝斯或吉他全指板、琴身可见。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如有伴奏请保持贝斯或吉他音箱音量与伴奏音量的平衡。

□ 复试

一、专业能力测试

(一) 管风琴、电子管风琴、手风琴、爵士钢琴

1. 练习曲或技巧性作品一首，乐曲一首。无伴奏（爵士钢琴乐曲可用伴奏带）、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2. 视奏乐曲片段（考前一天发谱）。

3. 爵士钢琴另须加试爵士节奏模唱，大调基础和弦进行的视奏与即兴（现场发谱）。

4. 报考管风琴专业的考生，可用钢琴完成考试。

a) 从李斯特、拉赫马尼诺夫、肖邦、斯科里亚宾、里盖蒂、巴托克、斯特拉文斯基、德彪西等作曲家的练习曲中任选一首。

b) 浪漫主义或二十世纪中期之前作品一首。

考试用琴：管风琴—Johannus 370。

电子管风琴—Yamaha ELS02C；Ringway RS1000E。

(二) 古典吉他

1. 以下作品任选一首：

帕格尼尼：奏鸣曲 Op.3 No.6（巴鲁耶克编曲）。

索尔：西班牙福利亚变奏曲与小步舞曲，op15a。

朱利亚尼：西班牙福利亚主题与变奏曲，op45。

阿瓜多：A 小调回旋曲 Op.2 No.2。

2. 以下作品任选一首：

巴里奥斯：大教堂第二、三乐章。

迪安斯：天秤座小奏鸣曲第二、三乐章。

泰德斯科：塔兰泰拉舞曲。

安东尼奥·何塞：奏鸣曲第三、四乐章。

注：以上 1、2 无伴奏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3. 视奏（三升三降内，现场发谱）。

(三) 爵士萨克斯、爵士小号、爵士长号、爵士吉他、爵士贝斯

1. 乐曲一首

爵士萨克斯、爵士小号、爵士长号：古典乐曲一首

爵士吉他：爵士风格乐曲一首

爵士贝斯：乐曲一首

2. 流行或爵士风格乐曲一首（不得重复初试曲目）

3. 爵士节奏模唱（现场发谱）

4. 视奏爵士乐曲一首（现场发谱，爵士萨克斯、爵士小号、爵士吉他需作即兴演奏）

注：1. 乐曲可以无伴奏或使用伴奏带。背谱演奏（视奏除外，爵士萨克斯及爵士小号的古典乐曲、流行或爵士风格乐曲除外）。

2. 两首乐曲总演奏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其中爵士吉他、爵士贝斯每首曲子不超过 5 分钟。

3. 爵士吉他不得使用除混响外的任何吉他效果音色。

二、乐理（考试时间 90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三、视唱练耳（其中“听写”考试时间 45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招考方向：打击乐演奏

报考要求：具有相当于中等音乐学校毕业的打击乐演奏程度，能较好地把握练习曲和中外经典作品的演奏水准。音乐表现和演奏方法基本正确，并具备学习该专业乐器的基本条件；基本掌握乐理知识，具有一定的听辨音程、和弦及听写旋律的能力；身材、手、指、齿、唇等适合所学乐器的要求。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西洋打击乐

(一) 小军鼓：乐曲或练习曲一首。无伴奏演奏，不要求背谱，时长不超过4分钟。

(二) 键盘类打击乐器：乐曲或练习曲一首。无伴奏、背谱演奏，时长不超过6分钟。

拍摄要求：根据乐器要求竖屏或横屏全身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保持左右手演奏动作清晰，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如使用谱架切勿遮挡手部演奏，小军鼓演奏可侧面录制，键盘类演奏需正面录制。

二、中国打击乐

(一) 小军鼓：乐曲或练习曲一首。无伴奏演奏，不要求背谱，时长不超过4分钟。

(二) 中国大鼓、排鼓或板鼓：乐曲或练习曲一首，无伴奏、背谱演奏，时长不超过6分钟。

拍摄要求：根据乐器要求竖屏或横屏全身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保持左右手演奏动作清晰，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如使用谱架切勿遮挡手部演奏，小军鼓演奏可侧面录制，大鼓、排鼓、板鼓演奏需正面录制。

三、流行打击乐

(一) 小军鼓：乐曲或练习曲一首。无伴奏演奏，不要求背谱，时长不超过4分钟。

(二) 爵士鼓：乐曲或练习曲一首。背谱演奏，时长不超过6分钟，乐曲可用伴奏带。

拍摄要求：根据乐器要求竖屏或横屏全身拍摄，乐器演奏为独奏，保持左右手演奏动作清晰，录制全程考生人脸、手部和乐器不得离开画面，如使用谱架切勿遮挡手部演奏，军鼓演奏可侧面录制，爵士鼓演奏建议左侧录制，如有伴奏请保持爵士鼓演奏与伴奏音量的平衡。

□ 复试

一、专业能力测试

(一) 西洋打击乐

1. 小军鼓：德里克鲁斯 (Delecluse) 乐曲或练习曲一首。无伴奏演奏，不要求背谱。

2. 键盘类打击乐器：乐曲或练习曲一首。无伴奏演奏，背谱演奏。

3. 可选择加试定音鼓和钢琴：

定音鼓：乐曲或练习曲一首。无伴奏演奏，不要求背谱。

钢琴：乐曲或练习曲一首。无伴奏演奏，背谱演奏。

4. 视奏：小军鼓练习曲一首（现场发谱）。

(二) 中国打击乐

1. 小军鼓：德里克鲁斯 (Delecluse) 乐曲或练习曲一首。无伴奏演奏，不要求背谱。

2. 大鼓、排鼓或板鼓：乐曲一首。无伴奏、背谱演奏。

3. 可选择加试键盘类打击乐器和钢琴：乐曲或练习曲一首。无伴奏演奏，背谱演奏。

4. 视奏：小军鼓练习曲一首（现场发谱）。

(三) 流行打击乐

1. 小军鼓：乐曲或练习曲一首。无伴奏演奏，不要求背谱。
2. 爵士鼓：乐曲一首。无伴奏演奏，背谱演奏。
3. 可选择加试键盘类打击乐器和钢琴：乐曲或练习曲一首。无伴奏演奏，背谱演奏。
4. 视奏：小军鼓练习曲一首（现场发谱）。

二、乐理（考试时间 90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三、视唱练耳（其中“听写”考试时间 45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招考方向：管弦乐器演奏

报考要求：具有中等音乐学校毕业的管弦乐器演奏程度，达到较好地把握练习曲和中外经典作品的演奏水准，表演和演奏方法正确；具有一定程度的听辨音程、和弦及听写旋律的能力；掌握乐理基本知识，生理适合所学专业的要求，具备学习所报考专业乐器的基本条件。报考小提琴演奏的考生可兼报中提琴演奏。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小提琴演奏

- (一) 自选一个调三个八度或四个八度的单音音阶、琶音、双音音阶（三、六、八、十度和换指八度）。
- (二) 练习曲或随想曲一首（程度不低于罗德练习曲）。
- (三) 巴赫无伴奏奏鸣曲或组曲中慢乐章一首。
- (四) 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中型炫技性乐曲一首。

注：无伴奏、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 30 分钟。

拍摄要求：竖屏全身拍摄，琴弓清晰入镜，须清楚展示左右手演奏动作，定音要求 A=442。

参考曲目

1. 练习曲：罗德、顿特（作品 35 号）、帕格尼尼（作品 1 号）、维尼亚夫斯基（作品 18、10 号）等。
2. 乐曲：参考国际小提琴比赛协奏曲及炫技性乐曲曲目。

二、中提琴演奏

- (一) 自选一个调三个八度的单音音阶、琶音及双音音阶（三、六、八、十度和换指八度）。
- (二) 练习曲或随想曲一首（程度不低于罗德或康帕诺里中提琴练习曲）。
- (三) 任选一首巴赫六首无伴奏组曲中的萨拉班德舞曲。
- (四) 中提琴协奏曲斯塔米兹 D 大调协奏曲；霍夫曼斯特 D 大调协奏曲或二十世纪以后中提琴协奏曲的第一乐章及华彩或二、三乐章。

注：无伴奏、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 30 分钟。

拍摄要求：竖屏全身拍摄，琴弓清晰入镜，须清楚展示左右手演奏动作，定音要求 A=442。

参考曲目

1. 练习曲：顿特、维约、鲁卡斯、罗德等。
2. 乐曲：参考国际中提琴比赛协奏曲曲目。

三、大提琴演奏

- (一) 自选一个调四个八度的单音音阶和琶音，三个八度的双音音阶（三、六、八度）。
- (二) 两首不同技巧的练习曲（程度不低于波帕尔练习曲）。

注：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拍摄要求：竖屏全身拍摄，须保持手指演奏动作清晰。

参考曲目 练习曲：波帕尔、皮亚蒂等。

四、低音提琴演奏

- (一) 自选一个调的三个八度音阶，以四分音符等于 120 速度连弓演奏，七组琶音连弓演奏。
- (二) 两首不同技巧的练习曲（程度不低于赫拉伯 86 首）。

注：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拍摄要求：竖屏全身拍摄，且须包含完整有效弦长。

参考曲目 练习曲：赫拉伯、斯托尔奇、西曼德尔等。

五、竖琴演奏

(一) 自选一个调的音阶、琶音。

(二) 练习曲一首程度不低于布佐利 (Pozzoli) 《中等难度练习曲》第十条。

注: 背谱演奏, 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拍摄要求: 竖屏全身拍摄, 须保持手指演奏动作清晰。

参考曲目 练习曲: 波佐利、博赫萨 50 条。

六、长笛演奏

(一) 自选大、小调音阶、琶音一组, 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二) 技巧性、音乐性高级练习曲各一首。

注: 不要求背谱, 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拍摄要求: 竖屏近景拍摄, 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

七、双簧管演奏

(一)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 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二) 自选费林 48 首练习曲, 单、双连号 (慢、快) 各一首。

注: 不要求背谱, 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拍摄要求: 竖屏近景拍摄, 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

八、单簧管演奏

(一)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 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二) 不同性质快、慢练习曲各一首。

注: 不要求背谱, 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拍摄要求: 竖屏近景拍摄, 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

九、大管演奏

(一)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 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二) 不同性质快、慢练习曲各一首 (程度不低于米尔德音乐会练习曲 Op26)。

注: 不要求背谱, 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拍摄要求: 竖屏近景拍摄, 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

十、萨克斯演奏

(一)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 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二) 不同性质快、慢练习曲各一首。

注: 不要求背谱, 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拍摄要求: 竖屏近景拍摄, 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

十一、小号演奏

(一)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 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二) 不同性质快、慢练习曲各一首 (程度不低于布尔姆 62 首)。

注: 不要求背谱, 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拍摄要求: 竖屏近景拍摄, 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

参考曲目 练习曲: 布尔姆 62 首、夏里尔、阿尔本特性练习曲。

十二、圆号演奏

(一)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 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二) 不同性质快、慢练习曲各一首 (程度不低于嘎莱第一、二册)。

注: 不要求背谱, 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拍摄要求: 竖屏近景拍摄, 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

参考曲目 练习曲: 柯普拉许 60 首、牟勒、嘎莱第一、二册。

十三、长号（低音长号）演奏

(一)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二) 不同性质快、慢练习曲各一首。

注：不要求背谱，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拍摄要求：竖屏近景拍摄，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

参考曲目

长号练习曲：罗切特长号旋律练习 120 首、希蒙·亨利 40 首、布莱格 31 首。

低音长号练习曲：拉秋特 120 首（低音长号版）、艾伦·奥斯特兰德、博力斯·格林格力。

十四、大号演奏

(一)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二) 不同性质快、慢练习曲各一首。

注：不要求背谱，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拍摄要求：竖屏近景拍摄，要求脸部和双手手指的演奏动作清晰。

参考曲目 练习曲：拉秋特 120 首（大号版）、瓦西里列夫 24 首、布拉热维奇 70 首。

□ 复试

一、专业能力测试

(一) 小提琴演奏

考试内容要求同初试。

(二) 中提琴演奏

考试内容要求同初试。

(三) 大提琴演奏

1. 协奏曲第一乐章或二、三乐章（艾尔加协奏曲需演奏一、二乐章或者第四乐章；洛可可主题变奏曲需演奏主题和一、二、三、七变奏）。
2. 任何形式的大型乐曲一首（乐曲可选择无伴奏作品）。曲目的选择须兼顾技巧性和音乐性。
3. 自选一个调四个八度的单音音阶和琶音，三个八度的双音音阶（三、六、八度）。

(四) 低音提琴演奏

1. 自选一个调的三个八度音阶，以四分音符等于 120 速度连弓演奏，七组琶音连弓演奏。
2. 一首小型乐曲和任何大型协奏曲或奏鸣曲的一个乐章（长度不能短于狄特斯朵夫协奏曲第一乐章）。

参考曲目 小型乐曲：马切罗奏鸣曲两个乐章、刘庄浪漫曲等。

(五) 竖琴演奏

不同风格的乐曲两首，难度相当于盖比尔·皮尔耐（Gabriel Pierre）的随想曲。

参考曲目 小型乐曲：盖比尔·皮尔耐即兴曲、亨德尔协奏曲等

(六) 长笛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一组，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七) 双簧管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八) 单簧管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九) 大管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十) 萨克斯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十一) 小号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十二) 圆号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十三) 长号（低音长号）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十四) 大号演奏

自选大、小调音阶及琶音，用连音及断奏二种方法演奏。

自选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或大型乐曲一首。

注：1. 所有管弦乐器复试均应有钢琴伴奏，不得选择无伴奏乐曲（弦乐的巴赫无伴奏作品除外、大提琴及竖琴的无伴奏作品除外），伴奏由学院统一安排，须自备伴奏谱。

2. 所有管弦乐器复试均须现场视奏指定谱例一首。

3. 弦乐须背谱演奏（视奏除外），管乐不要求背谱。

4. 小提琴、中提琴演奏总时长不超过 30 分钟，大提琴演奏总时长不超过 15 分钟，低音提琴、竖琴及管乐演奏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二、乐理（考试时间 90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三、视唱练耳（其中“听写”考试时间 45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招考方向：中国乐器演奏

报考要求：具有中等音乐学校毕业的中国乐器演奏程度、水准；能较好地把握各种不同乐曲的演奏风格及基本技巧，能较好地表现音乐内涵；演奏方法正确、规范，并具备乐器演奏的基本生理要求和条件；掌握基础乐理知识，能较熟练地视奏五线谱。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民族乐器演奏

自选曲目两首。无伴奏、背谱演奏，每首曲目演奏时间不超过 5 分钟，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

拍摄要求：古筝、古琴、扬琴横屏拍摄，拍摄角度平视，下方拍至膝盖处；其他乐器竖屏近景全身拍摄，须保持双手手指演奏动作清晰。

二、大提琴演奏

(一) 自选一个调四个八度的单音音阶和琶音，三个八度的双音音阶（三、六、八度）。

(二) 两首不同技巧的练习曲（程度不低于波帕尔练习曲）。

练习曲参考曲目：波帕尔、皮亚蒂等。

(三) 中国民族风格的作品一首，演奏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注：无伴奏、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 15 分钟。

拍摄要求：参照管弦乐器演奏招考方向拍摄要求。

三、低音提琴演奏

(一) 自选一个调的三个八度音阶，以四分音符等于 120 速度连弓演奏，七组琶音连弓演奏。

(二) 两首不同技巧的练习曲（程度不低于赫拉伯 86 首）。

练习曲参考曲目：赫拉伯、斯托尔奇、西曼德尔等。

(三) 中国民族风格的作品一首，演奏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注：无伴奏、背谱演奏，总时长不超过 15 分钟。

拍摄要求：参照管弦乐器演奏招考方向拍摄要求。

□ 复试

一、专业能力测试

(一) 自备乐曲两首（不得重复初试曲目），现场抽考一首，无伴奏、背谱演奏，演奏时间不超过 6 分钟。

(二) 视奏指定五线谱曲（现场发谱），视奏时间 2 分钟。

二、乐理（考试时间 90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三、视唱练耳（其中“听写”考试时间 45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招考方向：音乐戏剧表演

报考要求：有良好的嗓音条件，能完整演唱中外歌曲，歌唱发声方法正确，音乐感好；形体协调，有一定的舞蹈基础；口齿清楚，普通话标准，并具有一定的演说能力；身材、形象适合于戏剧表演，男生身高不得低于 170 厘米，女生身高不得低于 160 厘米（专业成绩排名前三者身高标准可适当放宽）；具有乐理和视唱五线谱的基础，有一定的外语能力及特长。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歌曲演唱

自选演唱中外歌曲各一首，须有一首为音乐剧选段，中外歌曲必须原文演唱。无伴奏、背谱演唱。每首歌曲时长不超过 2 分 30 秒，总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拍摄要求：录制前须先自报身高、体重。正面全身拍摄，可根据演唱曲目情景，稍作身体转动。

二、朗诵

用普通话表演朗诵一段，脱稿朗诵，时长不得超过 1 分 30 秒。

拍摄要求：横屏全身拍摄，画面背景干净，不得出现杂物。录制过程中，如有动作表演或身体移动，请注意协调好远近距离的比例，确保脸、手、脚等部位在画面拍摄范围内。

三、舞蹈

表演自选舞蹈片段，时长不得超过 1 分 30 秒。

拍摄要求：横屏全身拍摄，录制全程考生脸部、手部、脚部不得离开画面。注意录制时要有一定空间感，协调好远近距离的比例，以免漏掉移动时舞姿的展示。

□ 复试

一、专业能力测试

(一) 歌曲演唱：

备考四首曲目（不得重复初试考试曲目），两首中国歌曲（须有一首为音乐剧选段），两首外国歌曲（须有一首为音乐剧选段）。自选演唱备考歌曲一首（语种及风格不限，外文歌曲须原文演唱），现场抽考一首。背谱演唱，两首曲目演唱总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二) 舞蹈：

自备舞蹈片段或个人技巧展示，时长不得超过 1 分 30 秒。

(三) 表演：

根据所给题目及要求进行即兴表演。

(四) 模仿：

舞蹈动作模仿，风格不限。

(五) 面试：

特长展示。音乐戏剧相关知识问答。

二、视唱练耳（其中“听写”考试时间 45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注：专业测试科目必须穿平底鞋、紧身练功服（不允许穿演出服、裙装等其他服装），不允许化妆、戴美瞳、戴眼镜、戴首饰，需束发，无刘海，露出完整清晰的脸部。

招考方向：音乐设计与制作

报考要求：有良好的音乐听觉、节奏感、音乐记忆力及音乐音响评鉴能力；熟练掌握乐理基本知识，能够视唱（奏）一定难度的五线谱；有音乐音响与音乐科技的常识，有一定的和声学知识以及一定的作曲能力（歌曲与伴奏写作、单声部旋律发展）；能演奏钢琴或其他乐器并具有一定的即兴演奏能力。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乐理（考试时间 90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乐理（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二、和声（考试时间 180 分钟）

（一）考试内容：1.自然音体系； 2.离调。

（二）考试形式：书面四部和声写作共两道题。

1. 指定高声部的四部和声写作题（10 小节左右）。
2. 指定低声部的四部和声写作题（10 小节左右）。

参考书目：

《和声学教程》	斯波索宾等
《和声学教程》	桑桐
《和声学新编》	沈一鸣
《和声学》	姜之国

三、视唱练耳（其中“听写”考试时间 45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 复试

一、歌曲与旋律写作（考试时间 180 分钟）

（一）根据卷面所提供的歌词和旋律续写一首完整的歌曲，可加钢琴前奏。另需完成某一段落的钢琴伴奏（不少于 8 小节），结构与长度不限，全曲需配以和弦标记。

（二）按指定主题材料（动机或乐句）写作一首完整的单声部器乐化乐曲，结构与长度不限。

二、音乐音响听辨（考试时间 30 分钟）

听辨有关中外乐器、名家名曲、音乐风格、音乐表达、音响分辨等。

三、综合能力测试

（一）乐器演奏：选择钢琴或其它任意一件乐器演奏，须背谱演奏。

1. 钢琴：一首练习曲，一首奏鸣曲或其他类型乐曲。
2. 其它乐器演奏：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

（二）歌曲、戏曲演唱或弹唱：自选一首歌曲或戏曲演唱或弹唱，须背谱演唱。

（三）即兴作曲演奏（现场选题）：

按指定音乐素材如主题、旋律、和声序进、音乐意境等，用钢琴或其他乐器即兴演奏一首较为完整的器乐小品，时间长度约为 60 秒-90 秒。

（四）音乐常识问答：

现场抽 4 题作答。其中音乐音响听辨简答题 2 题，内容为听觉记忆与模仿、音乐风格与常识等；音乐音响常识 1 题、电脑与科技综合常识 1 题，内容为有关作曲家和名曲，常见音乐表演形式、中西乐器和民族音乐常识，计算机与 MIDI 系统、电学与声学入门常识等。

参考书目

《乐声的奥秘》	梁广程编著	人民音乐出版社
《和声学教程》	斯波索宾等合著	人民音乐出版社
《音乐基本素养考级》上、下册，重点：第四-第八部分		中国音乐家出版社
《青少年学电脑音乐》	葛世杰 曾丽明 编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
《和声学教程》	桑桐	上海音乐出版社

招考方向：**多媒体艺术设计**（中外合作项目—戏剧与影视学类）

报考要求：具有良好的艺术设计与绘画功底，有相关美术创作和创意发展能力，掌握相关媒体综合知识，有一定的乐器演奏或演唱能力更佳，无色盲及色弱。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素描（考试时间 90 分钟）

- (一) 内容：人物加道具（半身像）。
- (二) 表现由考题提供的图片或相关资料所规定的内容。
- (三) 考试要求：
 1. 比例、形态准确，动态特征鲜明，构图合理、完整；
 2. 力求将结构关系表达清晰、准确，可以线条化表达，也可适当佐以明暗的块面化表达；
 3. 主次分明，有一定的层次表现。
- (四) 考试用具和材料要求（自备）：
 1. 4 开纸张；
 2. 铅笔、炭笔、木炭条、炭棒均可；
 3. 画板或画夹及相关绘画用具。

拍摄要求：1. 主机位：置于考生左前方 45° 角位置，须拍摄到考生 45° 全脸及半身状态。
2. 辅机位：置于考生右后方 45° 角位置，须拍摄到完整画纸及考生全身状态。

二、色彩（考试时间 90 分钟）

- (一) 内容：色彩静物。
- (二) 按所提供的相关试题资料，用色彩写生的形式与方法表现。
- (三) 考试要求：
 1. 构图完整，造型准确，层次丰富；
 2. 色彩关系和谐，色调感强；
 3. 刻画充分，色彩与形体结合紧密；
 4. 体积感，空间感，整体感强；
 5. 笔触生动，富有一定的艺术表现力。
- (四) 考试用具和材料要求（自备）：
 1. 8 开纸张；
 2. 仅限水粉或水彩；
 3. 画板或画夹及相关绘画用具。

拍摄要求：1. 主机位：置于考生左前方 45° 角位置，须拍摄到考生 45° 全脸及半身状态。
2. 辅机位：置于考生右后方 45° 角位置，须拍摄到完整画纸及考生全身状态。

□ 复试

一、创意设计（考试时间 180 分钟）

- (一) 根据试题所规定的主题内容，恰当运用图形、色彩、文字等元素及装饰变形手法表达创意，呈现出完整的设计作品。尺寸：30cm×30cm；色彩不限。
- (二) 考试要求：创意独特，造型能力强，构图巧妙。画面层次丰富，色调统一且有视觉冲击力。

(三) 考试用具和材料要求:

1. 4 开纸张 (考场提供);
2. 水粉、水彩或马克笔均可 (自备);
3. 画板或画夹及铅笔、尺、圆规等相关绘画用具 (自备)。

二、乐理基础与中西方音乐史论常识 (考试时间 180 分钟)

(一) 各个时期的音乐家和主要代表作品。

(二) 乐理基本常识。

三、综合能力测试

(一) 才艺展示 (如演奏、演唱、舞蹈、朗诵等)。

(二) 艺术综合素养问答 (音乐、美术作品风格聆赏评述)。

参考书目

《新编通俗基本乐理》	李重光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2004 年
《中西方音乐史考试大纲 (第二版)》	田可文编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2013 年
《听音乐: 音乐欣赏教程 (全彩插图第 11 版)》	[美]罗杰·凯密恩著/韩应潮译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8 年
《美术欣赏 (第 3 版)》	易镜荣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6 年

招考方向：音乐与传媒（中外合作项目—戏剧与影视学类）

报考要求：热爱音乐，熟悉各类媒体表达的特点，熟练掌握乐理、视唱的基本知识与能力；掌握一定的声学知识（自然音体系及重属离调）以及音乐创作技能（器乐化单旋律续写与歌曲写作）；具备一定的数字媒体与音频常识，能够从音乐/声音的角度，结合各种媒体表现的特点，进行广告、网页、微电影的不同的媒体表现形式的综合设计。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音乐造型基础理论（考试时间 180 分钟）

- (一) 乐理基础；
- (二) 和声题（自然音体系、重属离调）；
- (三) 数字媒体与音频常识。

二、视唱练耳（其中“听写”考试时间 45 分钟）

考试要求详见“视唱练耳（专业基础科目）考纲”。

□ 复试

一、旋律与歌曲写作（考试时间 180 分钟）

- (一) 器乐化单旋律写作：指定动机或主题，完成一条结构完整的器乐化单旋律，不少于 30 小节；
- (二) 歌曲写作：指定歌词与钢琴前奏开头的歌曲写作，要求旋律与伴奏完整。

二、音乐与传媒设计（考试时间 180 分钟）

- (一) 广告、微电影、网页设计文案撰写；
- (二) 指定场景的声音设计方案撰写；
- (三) 指定音乐话题阐述；

三、专业面试

(一) 乐器演奏：

背谱演奏具有一定技术技巧难度的器乐作品（作品可删减以适应时间要求，不接受自由即兴式的作品改编），时长不超过 3 分钟。

(二) 歌曲弹唱：

自弹自唱，曲目风格、类型、声种不限，乐器种类不限。须背谱弹唱，时长不超过 2 分钟。

(三) 自由问答。

参考书目

《数字媒体艺术简史》	李四达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17 年
《乐理新教程》	史季民、龚肇义编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 2003 年
《和声学》	姜之国编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2015 年
《声音设计：电影中语言、音乐和音响的表现力》	David Sonnenschein 著/王旭锋译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07 年
《数字音频基础》	安栋、杨杰编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2011 年

招考方向：数字媒体艺术

报考要求：具有较好的艺术设计及绘画功底，有一定的美术创作实践及创意发展潜能，并了解相关的媒体综合知识，无色盲及色弱，掌握乐理常识，具有一定的乐器演奏能力。

考试内容：

□ 初试

一、素描（考试时间 90 分钟）

(一) 内容：人物加道具（头像）。

(二) 表现由考题提供的图片或相关资料所规定的内容。

(三) 考试要求：

1. 比例、形态准确，动态特征鲜明，构图合理、完整；
2. 力求将结构关系表达清晰、准确；
3. 主次分明，层次丰富，能够较深入的刻画主体对象的细节。

(四) 考试用具和材料要求（自备）：

1. 8 开纸张；
2. 铅笔、炭笔、木炭条、炭棒均可；
3. 画板或画夹及相关绘画用具。

拍摄要求：1. 主机位：置于考生左前方 45° 角位置，须拍摄到考生 45° 全脸及半身状态。

2. 辅机位：置于考生右后方 45° 角位置，须拍摄到完整画纸及考生全身状态。

二、色彩（考试时间 90 分钟）

(一) 内容：色彩静物。

(二) 按所提供的相关试题资料，用色彩写生的形式与方法表现。

(三) 考试要求：

1. 构图完整，造型准确；
2. 色彩关系和谐，色调统一；
3. 体积感，空间感，整体感强；
4. 笔触生动，富有艺术表现力。

(四) 考试用具和材料要求（自备）：

1. 8 开纸张；
2. 仅限水粉或水彩；
3. 画板或画夹及相关绘画用具。

拍摄要求：1. 主机位：置于考生左前方 45° 角位置，须拍摄到考生 45° 全脸及半身状态。

2. 辅机位：置于考生右后方 45° 角位置，须拍摄到完整画纸及考生全身状态。

□ 复试

一、创意设计（考试时间 180 分钟）

(一) 根据试题所规定的主题内容，恰当运用图形、色彩、文字等元素及装饰变形手法表达创意，呈现出完整的设计作品。尺寸：30cm×30cm；色彩不限。

(二) 考试要求：创意独特，造型能力强，构图巧妙；画面层次丰富，色调统一且有视觉冲击力。

(三) 考试用具和材料要求:

1. 4 开纸张 (考场提供);
2. 水粉、水彩或马克笔均可; 水粉颜料、铅笔、尺、圆规等 (自备);
3. 画板或画夹及铅笔、尺、圆规等相关绘画用具 (自备)。

二、乐理与数字媒体艺术综合常识 (考试时间 180 分钟)

(一) 乐理常识:

掌握声学基础知识; 能运用记谱法和各种常用音乐记号、术语。

掌握常见节拍强弱规律和拍子的类别特征, 掌握基本的音值组合。

能识别、构成各种音程与和弦; 能在调性、调式功能范畴内掌握属七和弦、减七和弦 (原转位) 到主和弦的解决。

能识别、构成各种调式音阶; 了解调式音级及其功能; 掌握基本的调关系; 能根据指定的旋律分析其调性。

(二) 美术史基础:

中国美术史基础、西方美术史基础。

(三) 数字媒体艺术常识:

历史发展脉络、表现特征、基本概念及相关作品分析, 言之有物、主题鲜明、行文通畅、逻辑分明。

三、综合能力测试

(一) 才艺展示 (乐器演奏或歌曲演唱)。

(二) 艺术综合素养问答 (音乐、美术作品风格鉴赏评述)。

参考书目

- | | | | |
|----------------------------|----------------------|----------|--------|
| 《中国美术简史 (新修订本)》 | 中央美术学院美术史系中国美术史教研室编著 | 中国青年出版社 | 2010 年 |
| 《外国美术简史 (彩图增订版)》 | 中央美术学院美术史系中国美术史教研室编著 | 中国青年出版社 | 2014 年 |
| 《数字媒体艺术简史》 | 李四达编著 | 清华大学出版社 | 2017 年 |
| 《乐理新教程》 | 史季民、龚肇义编著 | 上海音乐出版社 | 2003 年 |
| 《美术欣赏 (第 3 版)》 | 易镜荣编著 | 清华大学出版 | 2006 年 |
| 《听音乐: 音乐欣赏教程 (全彩插图第 11 版)》 | [美]罗杰·凯密恩著/韩应潮译 |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 2018 年 |

乐 理

一、考试内容

- (一) 声学、律学基础：乐音的特性、泛音列、音的振动频率等。
- (二) 记谱法：谱号与谱表、音符与休止符、音名与唱名、五线谱与简谱的互译等。
- (三) 音乐记号、术语：装饰音、音乐记号、音乐术语等。
- (四) 节拍、节奏：节拍类型、节拍强弱规律、音值组合等。
- (五) 音程、和弦：音程的识别与构写、等音程、音程的解决、各类三和弦及七和弦原转位的识别与构写、等和弦、和弦的解决等。
- (六) 调式、调性：调式音阶的识别与构写（大小调式、中国五声性调式、中古调式）、半音阶、旋律调性分析、旋律移调等。

二、考试等级划分

根据各招考方向的不同要求，乐理考试分以下等级：

一级

- (一) 报考专业方向：作曲、民族音乐作曲、视唱练耳、指挥、歌剧音乐指导、音乐学、音乐设计与制作、音乐教育。
- (二) 考试要求：
 1. 掌握声学、律学基础知识。
 2. 掌握记谱法；熟练掌握各类装饰音、音乐记号、音乐术语。
 3. 掌握节拍强弱规律和不同拍子类型，能进行较复杂的音值组合。
 4. 能识别、构成各种音程与和弦；掌握各类和弦标记；能在调式调性功能范畴内熟练解决各种不协和音程与和弦；掌握等和弦。
 5. 能识别、构成各种调式音阶；了解调式音级及其功能；掌握各种调关系；掌握半音阶；能进行旋律调性分析；熟练掌握旋律移调。

二级

- (一) 报考专业方向：管弦乐器演奏、钢琴演奏、现代器乐演奏、打击乐演奏、声乐演唱、中国乐器演奏、乐器修造艺术。
- (二) 考试要求：
 1. 掌握声学、律学基础知识。
 2. 掌握记谱法；掌握各类装饰音、常用音乐记号、常用音乐术语。
 3. 掌握节拍强弱规律和不同拍子类型，能进行一般的音值组合。
 4. 能识别、构成各种音程与和弦；能在调式调性功能范畴内解决各种不协和音程与和弦。
 5. 能识别、构成各种调式音阶；了解调式音级及其功能；掌握各种调关系；掌握半音阶；能进行旋律调性分析；掌握旋律移调。

三、题型与题量

- (一) 题型：以客观题为主，注重应用性。
- (二) 题量：题量控制在一般水平考生 90 分钟内完成。

参考教程

《基本乐理教程》	童忠良 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
《乐理新教程》	史季民、龚肇义 编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
《基本乐理》	李重光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视唱练耳

根据各招考方向的不同要求，视唱练耳考试分为四个等级。

A 级

一、招考方向：作曲、指挥、歌剧音乐指导

二、考试内容与要求：

- (一) 听写和弦性质与音高：各类三和弦原转位，大小七、减减七、小小七和弦原转位（八度内密集排列及四声部开放排列）。
- (二) 听写和弦连接（三升降调号，八度内密集排列及四声部开放排列）。
- (三) 听写单声部与双声部旋律（三升降调号，4/4、6/8 拍号，含弱起、较复杂节奏、各类变化音等）。
- (四) 用固定音高听唱出和弦组及双声部旋律中的低音声部。
- (五) 新谱视唱（三升降调号，4/4、6/8 拍号，含弱起、较复杂节奏、各类变化音等）。

A 级别参考教程

《四声部和声听觉训练》	许敬行 著	人民音乐出版社
《实用练耳教程》（中册·中级程度·下）	蒋维民 周温玉 编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音乐听觉训练自习册》	刘畅 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单声部视唱教程》（下册）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出版社
《视唱练耳高考指南与专项训练》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出版社
《音乐专业高考冲刺必备-节奏与视唱专项训练》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B 级

B1

一、招考方向：钢琴演奏、音乐设计与制作、民族音乐作曲、音乐学、管弦乐器演奏（除低音提琴外的其他弦乐器）

二、考试内容与要求：

- (一) 听辨单音程性质与音高。
- (二) 听辨和弦性质与音高：各类三和弦原转位；大小七原转位；减减七、小小七和弦原位。
- (三) 听写单声部旋律（两升降调号，3/4、4/4 拍号，含弱起、稍复杂节奏、含变化音）。
- (四) 念节奏片段。
- (五) 新谱视唱（两升降调号，3/4、4/4 拍号，含弱起、稍复杂节奏、含变化音）。

B2

一、招考方向：管弦乐器演奏（管乐、低音提琴）、现代器乐演奏、打击乐演奏、乐器修造艺术

二、考试内容与要求：

- (一) 听辨单音程性质与音高。
- (二) 听辨和弦性质与音高：各类三和弦原转位，大小七、减减七和弦原位。
- (三) 听写单声部旋律（两升降调号，2/4、3/4 拍号，含变化音）。
- (四) 念节奏片段。
- (五) 新谱视唱（两升降调号，2/4、3/4 拍号，含变化音）。

B 级别参考教程

《实用练耳教程》(中册·中级程度·上)	蒋维民 周温玉 编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节奏进阶训练 350 条》	曲艺 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
《视唱练耳高考进阶习题》	周温玉 丁汀 编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音乐听觉训练自习册》	刘畅 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单声部视唱教程》(上、下册)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出版社
《视唱练耳高考指南与专项训练》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出版社
《音乐专业高考冲刺必备-节奏与视唱专项训练》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C 级

一、招考方向：音乐教育、中国乐器演奏、音乐与传媒、声乐演唱

二、考试内容与要求：

- (一) 听辨单音程性质。
- (二) 听辨和弦性质：大三、小三和弦原转位，增三、减三和弦原位。
- (三) 听辨短旋律的调式与拍子。
- (四) 听写单声部旋律（一升降调号，2/4、3/4 拍号）。
- (五) 念节奏片段。
- (六) 新谱视唱（一升降调号，2/4、3/4 拍号）。

C 级别参考教程

《实用练耳教程》(上册)	蒋维民 周温玉 编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节奏与视唱训练教程》	刘畅 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
《视唱练耳高考进阶习题》	周温玉 丁汀 编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节奏进阶训练 350 条》	曲艺 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
《音乐听觉训练自习册》	刘畅 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单声部视唱教程》(上册)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出版社
《视唱练耳高考指南与专项训练》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出版社
《音乐专业高考冲刺必备-节奏与视唱专项训练》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D 级

一、招考方向：音乐戏剧表演

二、考试内容与要求：

- (一) 听辨单音程性质。
- (二) 听辨和弦性质：大三、小三原转位。
- (三) 听写单声部旋律（无升降调号，2/4、3/4 拍号）。
- (四) 念节奏片段。
- (五) 新谱视唱（无升降调号，2/4、3/4 拍号）。

D 级别参考教程

《节奏与视唱训练教程》	刘畅 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
《视唱练耳高考进阶习题》	周温玉 丁汀 编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节奏进阶训练 350 条》	曲艺 著	上海音乐出版社
《音乐听觉训练自习册》	刘畅 著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视唱练耳高考指南与专项训练》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出版社
《音乐专业高考冲刺必备-节奏与视唱专项训练》	上海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